

附件 2



2024 年学院 (部) 转专业工作方案备案表

单位名称 (盖章): 法学院

联系人: 谷庆萍

电话: 0773-3690007

项目	内容	备注
学院 (部) 转专业工作小组人员名单	组长: 郭剑平 (院长) 副组长: 陶斌智 (分管教学副院长) 成员: 钟婉莹 (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)、颀晓凯 (分团委书记)、钟铭佑 (专家)、马建兵 (专家)、李伯军 (专家)	
学院 (部) 咨询接待人员、地址及联系电话	咨询人员: 谷庆萍 咨询地址: 雁山校区起文楼北楼 164 办公室 咨询电话: 0773-3690007	
专业考核要求、方式、排名计算办法等	专业: 法学 考核要求: 1. 达到学校规定条件的申请者, 须参加法学院组织的专业面试, 面试通过者经批准方可转入法学专业; 2. 面试组由 3 名以上 (含) 法学专业专家组成; 3. 面试主要考察申请者的思想品德、学习成绩、对本专业的认知水平、学习动机, 以及从事过与本专业相关的学习与实践等内容; 4. 面试成绩采用百分制, 60 分以上视为通过面试, 在名额范围内择优接收。	
各专业拟接收名额	法学专业拟接收 20 人	
考核时间及地点	2024 年 5 月 17 日上午 10:00-12:00, 雁山校区起文楼北楼 375 会议室	
其他	根据学生已实际修读的课程确定转入年级, 一般转入下一年级	